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 2023 年一季度报告
真实、准确、完整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柴俊林先生、唐昊涑先生无法保证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无法保证的具体内容及详细说明

公司董事柴俊林先生、唐昊涑先生无法保证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理由如下：

董事柴俊林先生对《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投反对票，其反对的理由为：

1、目前公司财务情况严重恶化至资不抵债，公司经营与管理严重失控，财务和内控制度未能有效遵守，期初数据被年度审计机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导致财务数据难以确定。

2、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26 日下午提供，无法在短时间内进行判断和对事实进行调查了解。无法对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判断。

董事唐昊涑先生对《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投反对票，其反对的理由为：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严重下滑，上市公司经营与管理失控，财务和内控制度未能有效遵守，在无独立第三方报告的情形下，导致对财务数据的真实性难以确定。同时该报告提供时间过短，无法在短时间内对相关事实进行调查了解，无法对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判断。

二、董事会说明

1、公司已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一季度报告》以及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议案的所有材料。

2、董事会已与董事柴俊林先生、唐昊涑先生就公司2023年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了解，提供了相应的材料，并在公司定期报告中予以充分披露，同时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

3、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4、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